

## 马太福音系列 (41)

### 睁眼睛

马太福音 9 章 27~35 节

麦卡锡牧师 2026 年 2 月 15 日

翻译：王兆丰 校对：甘晓春

马太福音 9 章 27~35 节：

“耶稣从那里往前走，有两个瞎子跟着祂，喊叫说：大卫的子孙，可怜我们吧！耶稣进了房子，瞎子就来到祂跟前。耶稣说：你们信我能做这事吗？他们说：主啊，我们信。耶稣就摸他们的眼睛，说：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了吧。他们的眼睛就开了。耶稣切切地嘱咐他们说：你们要小心，不可叫人知道。他们出去，竟把祂的名声传遍了那地方。他们出去的时候，有人将鬼所附的一个哑巴带到耶稣跟前来。鬼被赶出去，哑巴就说出话来。众人都希奇，说：在以色列中，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。法利赛人却说：他是靠着鬼王赶鬼。耶稣走遍各城各乡，在会堂里教训人，宣讲天国的福音，又医治各样的病症。”

以西结书 34 章 1~16 节：

“耶和华的话临到我说：人子啊，你要向以色列的牧人发预言，攻击他们，说，主耶和华如此说：祸哉！以色列的牧人只知牧养自己。牧人岂不当牧养群羊吗？你们吃脂油、穿羊毛、宰

肥壮的，却不牧养群羊。瘦弱的，你们没有养壮；有病的，你们没有医治；受伤的，你们没有缠裹；被逐的，你们没有领回；丧失的，你们没有寻找；但用强暴严严地辖制。因无牧人，羊就分散；既分散，便作了一切野兽的食物。我的羊在诸山间、在各高冈上流离，在全地上分散，无人去寻，无人去找。所以，你们这些牧人要听耶和華的话。主耶和華说：我指着我的永生起誓，我的羊因无牧人就成为掠物，也作了一切野兽的食物。我的牧人不寻找我的羊；这些牧人只知牧养自己，并不牧养我的羊。所以你们这些牧人要听耶和華的话。主耶和華如此说：我必与牧人为敌，必向他们的手追讨我的羊，使他们不再牧放群羊；牧人也不再牧养自己。我必救我的羊脱离他们的口，不再作他们的食物。主耶和華如此说：看哪，我必亲自寻找我的羊，将他们寻见。牧人在羊群四散的日子怎样寻找他的羊，我必照样寻找我的羊。这些羊在密云黑暗的日子散到各处，我必从那里救回它们来。我必从万民中领出它们，从各国内聚集它们，引导它们归回故土，也必在以色列山上——一切溪水旁边、境内一切可居之处——牧养它们。我必在美好的草场牧养它们。它们的圈必在以色列高处的山上，它们必在佳美之圈中躺卧，也在以色列山肥美的草场吃草。主耶和華说：我必亲自作我羊的牧人，使它们得以躺卧。丧失的，我必寻找；被逐的，我必领回；受伤的，我必缠裹；有病的，我必医治；只是肥的壮的，我必除灭，也要秉公牧养它们。”

我们都很熟悉十八世纪启蒙运动的口号：看见就相信。其实

这并不是启蒙运动的发明，只是强化了一个观念，即知识主要来自感官经验。如果不能观察、研究或触摸，如果眼睛看不见，就应当怀疑。这也是为什么后现代主义者即使面对大量证据仍然提出质疑。他们认为，观察本身并非中性的，眼见也会受到个人立场的影响。虽然我不同意后现代观点，但其中提出的一个问题仍然值得思考：我们所看见的并非完全中性，我们的视觉也常常受到自身偏好的影响。

我自己有一个例子。我对医学研究虽然只是外行，但一直很感兴趣。我发现研究结论往往会随着时间变化。例如，营养学观点常常会改变。假如二十年前你告诉别人，最好的饮食是放牧饲养的奶油和牛排，他们可能会觉得你很奇怪。但现在不少研究认为，这可能是一种更可持续甚至更理想的饮食方式。鸡蛋也是一个很好的例子。在我的记忆中，鸡蛋曾经是基本而重要的营养品，后来又被认为是有害食品。如今又有所变化，有人认为红壳蛋更好。在一些超市里，红壳蛋通常被放在更醒目的位置。

无论阅读多少类似的研究文章，我很少真正把这些结论应用到自己的生活中，除非这些结论恰好符合我的喜好。如果研究说红酒和巧克力有益健康，我会觉得很好；但如果有人说咖啡因饮料有害，我往往会怀疑其动机。我们对证据是否有利，常常取决于我们的选择和愿望。社会学家称这种现象为偏见。正如公祷书作者托马斯·克兰默所说：“你的心所爱，你的意志就会作出选择，

而你的理性会为它提供合理化解释。”因此，理性并非中性的裁判。意志往往跟随内心的愿望。

如果是这样，那么我们的眼睛也会选择性地观看，根据我们的喜好、需要和偏向去观察。所以不是眼见才相信，而是相信而看见。

今天早上这段经文正向我们揭示这一点。这里的两段医治故事，正是关于看见与相信的关系。这两场医治从圣经·马太福音第9章开始。马太记载耶稣在登山宝训之前，在加利利各城各乡传讲神国的道，并医治各样疾病。本文最后再次呼应第4章23节的内容：耶稣走遍各城各乡，在会堂里教导人，宣讲天国的福音，并医治各样的病症。

在这一段中，我们看到基督医治事工的继续，也证明了他关于国度教导的真实性。马太在这两次医治中向我们呈现了两种回应。

首先来看瞎子的视力。耶稣来到管会堂的人的家中，使他的女儿复活。随后从27节开始，耶稣医治这件事之后，门外的人群跟随基督，等待他施行下一个神迹。马太把注意力集中在两个瞎子身上，并从两个方面介绍他们：首先说明他们是瞎子，其次说明他们向基督大声呼喊。

从原文语法来看，这两个人是跟随耶稣并不断大声呼喊的。

互动过程有些耐人寻味：起初耶稣似乎没有回应他们的呼喊，直到进了房子才注意到他们。这很可能是彼得的家。这两个瞎子竟然大胆地跟着进入房屋，而众人则留在外面。

我们不知道这段路走了多久，他们只是不断呼喊，而耶稣没有立刻回应。有意思的是，就在前文中，耶稣前往管会堂的人家中医治他的女儿，途中却被患血漏的女人触摸衣裳繸子而打断。耶稣停下来，转身向她显出怜悯。

那么，为什么他允许自己被打断，却没有理会这两个瞎子呢？直到 30 节我们才知道原因。无论如何，耶稣不希望众人看见这次医治，也不希望他们出去向别人宣扬。

这次医治之所以具有隐秘性，主要不在于医治本身，而在于他们的呼喊：“大卫的儿子，可怜我们吧！”

福音书叙事中存在一种“旁观者视角”，即作者在旁白中写出的内容，故事中的人物并不知道，而读者却可以看见。圣经·马太福音也是如此。第一章第一节就写道：“亚伯拉罕的后裔，大卫的儿子，耶稣基督的家谱。”

读者从一开始就知道，耶稣基督正是以色列所盼望的大卫之子、弥赛亚。回顾旧约神的应许，大卫的儿子将来临，并建立永恒的国度。

然而故事中的人物却直到此刻才意识到这一点。只有这两个

瞎子不断呼喊“大卫的儿子，可怜我们吧”。

值得注意的是，原文是单数形式，指向弥赛亚称号，中文和合本译作复数形式可能出于语言习惯的调整。

讽刺的是，真正看得见耶稣的是两个肉眼看不见的人。他们跟随耶稣高声呼求怜悯，很可能是因为听闻了耶稣的教导。由于他们看不见耶稣所行的神迹，只能通过他人的描述来认识基督。

换句话说，他们是通过耳朵“看见”基督的话语，并因听而信。

耶稣所关注的是人的信心。在进入房子、众人留在外面之后，耶稣问他们：“你们信我能做这事吗？”他们回答：“主啊，我们信。”

这不是礼貌性的回答，而是真正相信耶稣是大卫之子、是主。耶稣摸他们的眼睛，说：“照着你们的信给你们成全吧。”他们的眼睛就开了。

主耶稣并非在作交易式回应，也不是说信心本身配得医治。信心先于看见，在这个例子中，信是从听而来的。

随后耶稣警告他们说：“要小心，不可叫人知道。”但他们出去之后却到处宣扬。

耶稣为何如此担心信息被传播？释经学者普遍认为，耶稣尚

未准备好让大众都知道这两个人所知道的事实，即他就是弥赛亚、大卫的儿子。

如果这消息传播出去，可能会带来两种后果：一是人们可能强迫他按照他们的政治期待成为王；二是接下来医治事件的背景也会受到影响。

紧接着的医治故事中，作者的叙述非常简洁：人们把一个被鬼附着的哑巴带到耶稣面前。鬼被赶出去，哑巴就能说话。

除此之外，作者没有记录此人对耶稣的回应，而是描述周围群众的反应：“在以色列中从来没有见过这样的事。”

这一评价可以视为本章中人们对耶稣神迹的总体反应。众人惊讶不已，但这不能被视为真正的信仰表达，只是一种惊奇。

历史上确实曾经出现过聋哑人被医治的记载，但从未有人拥有如此持续而强大的医治能力。

因此，人们亲眼目睹后惊讶万分，但这种惊讶不等同于认信。

经文也清楚记录了法利赛人的反应。虽然现代读者常常把法利赛人视为负面角色，但在第一世纪，人们通常会向法利赛人咨询属灵问题，就像今天有人向牧师寻求建议一样。

当人们问法利赛人如何评价这位行许多神迹又教导人的人物时，他们的回答看似合理：这个人接触不洁净的人，并且与被视

为罪人的群体亲近，甚至包括税吏。

因此他们得出结论：这个人的能力显然来自魔鬼的权势。

圣经·创世记和圣经·使徒行传中也多次呈现类似的信与不信的张力，而圣经·约书亚记则通过亚干的故事强调圣洁与顺服的重要性。

请注意，他们并没有怀疑耶稣的医治能力，而是怀疑这种能力的来源。他们只能假设，若一个人具有如此赶鬼的能力，那么其能力必然来自邪灵。因此他们是根据自己所看见的证据得出结论。当然，这种情境本身带有选择性。他们的眼睛看到的，其实是他们心里已经预先相信的东西，即此人是一个威胁。

从人们对耶稣教导的反应来看，他们说这个人的教导带有权柄，不像他们的领袖。人们从未在以色列见过如此的神迹。如果你是以色列的宗教领袖，这当然会被视为威胁。这些法利赛人的眼睛是选择性地观看，因为他们知道自己并不需要耶稣所提供的救恩。

圣经·马太福音第9章开头，耶稣把那些需要医生的人与那些自以为义、不需要医治的人分开。在整卷福音书中，一直存在这两类人。法利赛人对耶稣所教导和所提供的救恩没有兴趣，因此他们是瞎眼的，而真正看见的人反而是肉眼看不见的人。

从最高意义上说，这是神主权性的作为。正如圣经·以赛亚

书所记载的那样，他们听是听见却不明白，看是看见却不晓得，心被蒙蔽。这里清楚显明，神在主权中任凭他们的眼瞎作为审判的一部分。

这些人无法看清耶稣，因为他们认为自己不需要他，因此也不愿意看清他的真实身份。所有证据都摆在他们面前，但他们仍然拒绝。随着福音的推进，他们持续地拒绝基督。

那两个瞎子呼求怜悯，因为他们知道自己的需要。因着信心，基督赐给了他们看见的能力；但法利赛人自以为在道德和宗教上健康，却对摆在面前的证据视而不见。

这种选择性的眼瞎不仅误解耶稣，最终还导致了将他钉十字架的结果。这也是为什么耶稣有时愿意暂时不公开宣告自己的身份，但在受难之前，他的身份会更加明确地显明。到了那一天，他将更清楚地显明自己是一位怎样的大卫之子，一位怎样的君王。

在圣经·马太福音第 20 章中，也出现了类似的叙述。那里同样是两个瞎子坐在路旁，听说耶稣经过就呼喊说：“主啊，大卫的子孙，可怜我们吧。”耶稣起初也没有立即回应，但情节上仍有一些细节差异。

耶稣医治他们之后，没有私下与他们交谈，而是呼召他们跟随自己。就在这次医治之前，耶稣已经明确告诉门徒，他将前往耶路撒冷，人们将抓住他、殴打他并将他钉在十字架上。医治之

后，耶稣继续向耶路撒冷前行。因此他不再私下与这两个瞎子交谈，因为他们将要见证他是怎样的一位王。他们将看见他头上写着牌子：犹太人的王耶稣。

这位受苦的王，头戴荆棘冠冕，被举起在十字架上。正如 Martin Luther 所说，若不透过基督及其钉十字架，就无法看见神至高君王的荣耀。唯有通过十字架，才能真正理解基督是怎样的一位王。十字架上流血的君王向我们显明他所带来的国度，也揭示进入他国度的公民是怎样的人。他们从死亡中看见生命唯一的盼望。

当人饥饿时想到食物，生病时想到医药。对于当时的众人以及我们来说，如果你不饥饿、不生病、不贫穷，那么基督的国度在你眼中可能显得愚拙，甚至那样的君王似乎令人厌恶。

但对那些真正知道自己需要救恩的人来说，耶稣赐下属灵的视力，即使他们肉体的视力仍然有限。这种属灵的看见使人能够呼喊：“我的主，我的王！”

圣经告诉我们，人人都需要耶稣。问题在于，我们是否真正认识到这一点，是否真正相信这一点。

愿我们今天就拥抱他。

我们一起祷告。